

2019 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部门决算

2020 年 9 月 3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2)
- 三、支出决算表(表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第三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 民政局（汇总）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委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工委（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起草民政事业发展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区民政工作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区成立登记的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社会组织年度检查工作，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执法监督。

（三）落实全区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五）执行全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六）组织实施全区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政策、标准；组织区级和街道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

（七）负责实施婚姻管理政策，推进婚俗改革。

(八) 负责实施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 监督殡葬单位落实相关政策, 推进殡葬改革。

(九)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 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政策并组织实施, 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十) 负责残疾人权益保障工作。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拟订残疾人就业的扶持保护政策; 指导、监督社会福利企业对残疾人职工合法利益的保障; 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文化、体育、农村残疾人种养殖业生产、智力残疾人托养、精神残疾人托养、用品用具供应、兴建残疾人综合设施服务平台和残疾预防等工作; 负责重残无业人员纳入基本医疗保障的复核和生活补助的审批。

(十一) 负责落实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 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二)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1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在职实有人数26人，其中：行政12人，事业14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2人)。

离退休人员28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28人。

第二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 民政局（汇总）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981.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80.61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7,586.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1,330.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63.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580.61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9,561.63	本年支出合计	51	9,561.6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总计	27	9,561.63	总计	54	9,561.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 (1+2+3+4+5+6+7) 行； 27 行 = (24+25+26) 行；

51 行 = (28+29+...+49) 行； 54 行 = (51+52+53) 行。

2019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9,561.63	9,561.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6.70	7,586.7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388.83	1,388.83					
2080201			行政运行	519.29	519.29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4.89	444.89					
2080203			机关服务	21.56	21.56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385.25	385.25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7.84	17.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2.03	122.0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3.42	83.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19	31.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2	7.42					
20810			社会福利	1,920.87	1,920.87					
2081002			老年福利	1,758.98	1,758.98					
2081004			殡葬	7.60	7.6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13.29	113.29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1.00	41.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989.59	1,989.59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609.19	609.19					
20811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1,377.76	1,377.76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64	2.6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409.86	1,409.8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96.83	596.83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13.03	813.03					
20820			临时救助	515.00	515.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15.00	515.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1.28	161.28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61.28	161.28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6.77	76.77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76.77	76.7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	2.47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	2.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0.57	1,330.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72	52.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9	17.7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7	6.2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66	28.66					

21013	医疗救助	1,277.85	1,277.85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277.85	1,277.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75	63.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75	63.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18	52.18					
2210202	提租补贴	11.57	11.57					
229	其他支出	580.61	580.6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80.61	580.61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80.61	580.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19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561.63	760.26	8,801.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6.70	643.79	6,942.91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388.83	519.29	869.54			
2080201			行政运行	519.29	519.29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4.89		444.89			
2080203			机关服务	21.56		21.56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385.25		385.25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7.84		17.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2.03	122.0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3.42	83.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19	31.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2	7.42				
20810			社会福利	1,920.87		1,920.87			
2081002			老年福利	1,758.98		1,758.98			
2081004			殡葬	7.60		7.6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13.29		113.29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1.00		41.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989.59		1,989.59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609.19		609.19			
20811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1,377.76		1,377.76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64		2.6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409.86		1,409.8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96.83		596.83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13.03		813.03			
20820			临时救助	515.00		515.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15.00		515.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1.28		161.28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61.28		161.28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6.77		76.77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76.77		76.7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	2.47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	2.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0.57	52.72	1,277.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72	52.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9	17.7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7	6.2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66	28.66				

21013	医疗救助	1,277.85		1,277.85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277.85		1,277.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75	63.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75	63.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18	52.18				
2210202	提租补贴	11.57	11.57				
229	其他支出	580.61		580.6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80.61		580.61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80.61		580.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981.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80.61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7,586.70	7,586.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330.57	1,330.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63.75	63.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580.61		580.6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9,561.63	本年支出合计	53	9,561.63	8,981.02	580.6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9,561.63	总计	58	9,561.63	8,981.02	580.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 (1+2) 行；25 行 = (26+27) 行；29 行 = (24+25) 行；

53 行 = (30+31+...+51) 行；58 行 = (53+54) 行。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8,981.02	760.26	8,220.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6.70	643.79	6,942.91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388.83	519.29	869.54
2080201			行政运行	519.29	519.29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4.89		444.89
2080203			机关服务	21.56		21.56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385.25		385.25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7.84		17.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2.03	122.0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3.42	83.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19	31.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2	7.42	
20810			社会福利	1,920.87		1,920.87
2081002			老年福利	1,758.98		1,758.98
2081004			殡葬	7.60		7.6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13.29		113.29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1.00		41.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989.59		1,989.59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609.19		609.19
20811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1,377.76		1,377.76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64		2.6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409.86		1,409.8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96.83		596.83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13.03		813.03
20820			临时救助	515.00		515.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15.00		515.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1.28		161.28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61.28		161.28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6.77		76.77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76.77		76.7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	2.47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	2.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0.57	52.72	1,277.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72	52.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9	17.7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7	6.2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66	28.66	

21013	医疗救助	1,277.85		1,277.85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277.85		1,277.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75	63.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75	63.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18	52.18	
2210202	提租补贴	11.57	11.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7.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7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9.49	30201	办公费	17.7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9.28	30202	印刷费	1.6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141.24	30203	咨询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2.80	30205	水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55	30206	电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77	30207	邮电费	0.4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83	30208	取暖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6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7	30211	差旅费	0.4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1.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70	30214	租赁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56	30215	会议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1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98.7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4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34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0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9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4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8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9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9			
人员经费合计		663.48	公用经费合计					96.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20					0.20	0.14					0.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 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580.61	580.61		580.61	
229		其他支出		580.61	580.61		580.6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80.61	580.61		580.61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80.61	580.61		580.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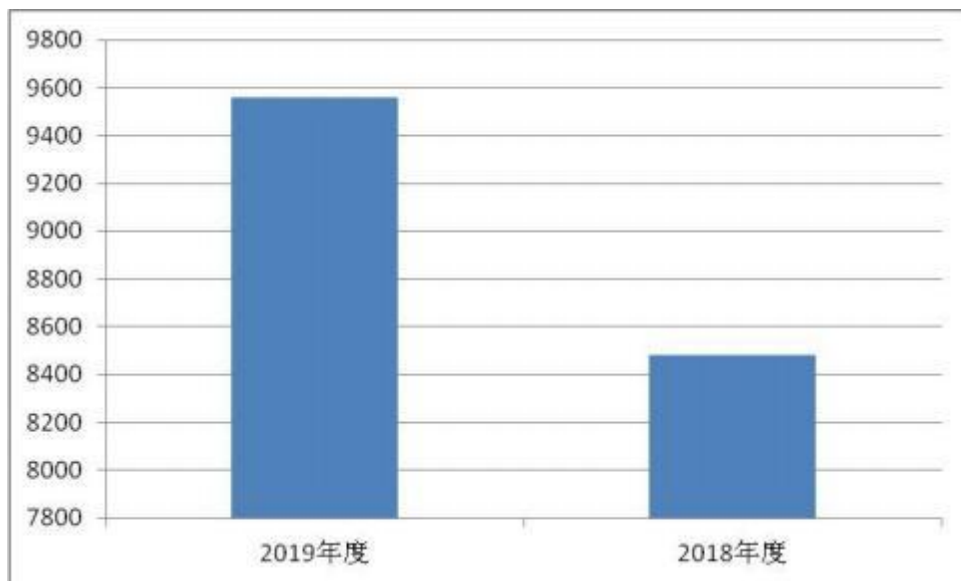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第三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 民政局（汇总）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9,561.63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77.31 万元，增长 12.70%，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长 775.65 万，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增长 501.96 万，城乡社区支出减少 259.56 万，农林水支出减少 96.38 万，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9.73 万，其他支出增长 165.37 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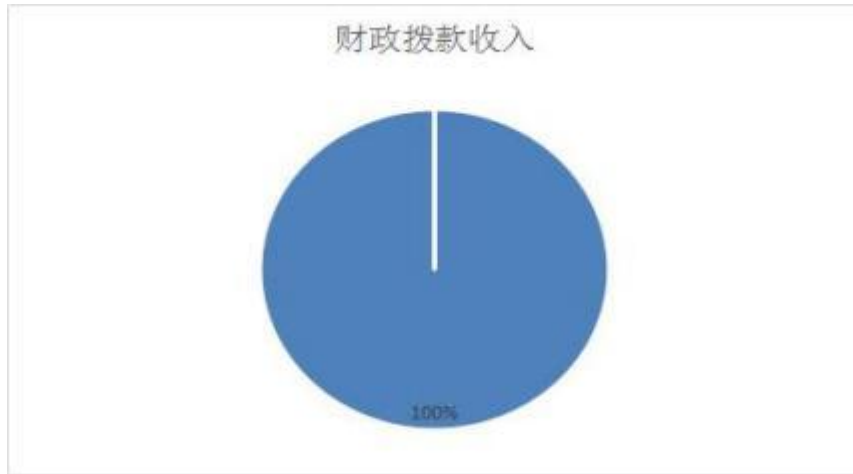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2019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9,561.6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561.63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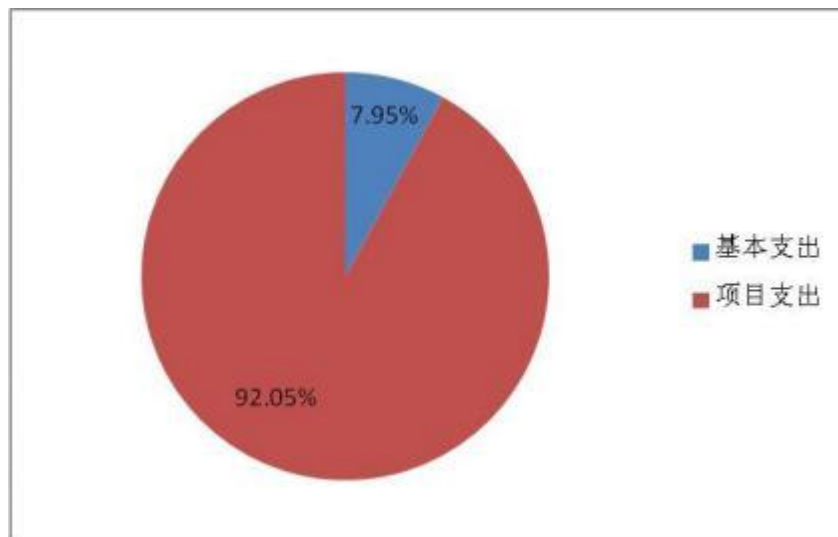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9,561.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60.26 万元，占本年支出 7.95%；项 目支出 8,801.37 万元，占本年支出 92.05%。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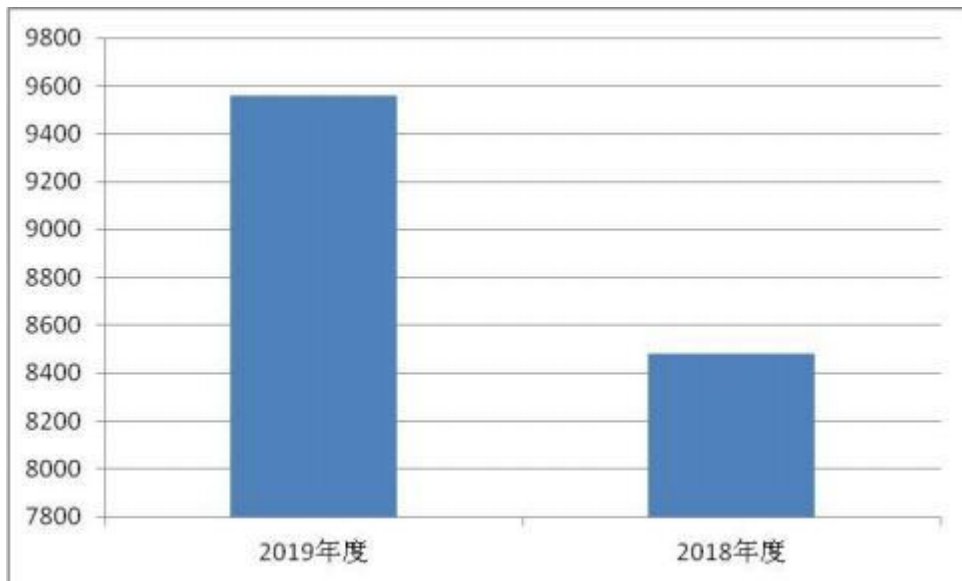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9,561.63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077.31 万元，增长 12.70%。主

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长775.65万，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增长501.96万，城乡社区支出减少259.56万，农林水支出减少96.38万，住房保障支出减少9.73万，其他支出增长165.37万。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8,981.0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3.93%。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121.56万元，增长14.27%。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长775.65万，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增长501.96万，城乡社区支出减少49.94万，农林水支出减少96.38万，住房保障支出减少9.73万，总计增加1121.56。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8,981.0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586.70 万元，占 84.47%；卫生健康(类)支出 1,330.56 万元，占 14.82%；住房保障(类)支出 63.75 万元，占 0.7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9,017.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81.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59%。其中：
基本支出 760.26 万元，项目支出 8,220.76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民政管理事务869.54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高龄津贴的发放、老年人福利、局委托业务、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婚姻登记工作经费支出；社会福利 1920.87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区级养老中心工程建设、惠民殡葬补贴、福利院购买养老服务、取暖纳凉补助（市级）等的支出；残疾人事业支出 1989.59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残疾人康复、残疾人就业和扶贫以及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最低生活保障 1409.86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和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发放；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1.28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的支出；临时救助515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失地农民临时救助和困难群众临时救助等支出；其他生活救助76.77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取暖纳凉补助（区级）、困难家庭元旦春节慰问等；医疗救助 1277.85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失地农民医疗救助和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等支出。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7,673.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86.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6%。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271.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0.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6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单位医疗补助预算略有不足，实际支出有增加。

3.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72.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4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年度内有人人员调出至其他单位，导致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六、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60.2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63.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96.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本级及下属 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00%，比年初预算减少 0.06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年度内实际安排公务接待两次，共计支出 0.14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河南省濮阳市经开区民政局工作人员和民政部社会事务司、省民政厅、市民政局调研人员。

2019 年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14 万元。其中：外省市交流接待 0.05 万元，主要用于河南省濮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民政局调研社区建设和养老的接待工作一批次 6 人次（其中：陪同 2 人次）；民政部调研接待活动 0.09 万元，主要用于民政部社会事务司、省民政厅、市民政局调研殡葬改革的接待工作一批次 8 人次（其中：陪同 3 人次）。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增加 0.05 万元，增长 57.66%，其中：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0.05 万元，增长 57.6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安排，年度内公务接待比上年度增加一批次。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580.61 万元，本年支出 580.6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 其他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580.61 万元，主要用于老年人服务中心建设运营补贴、养老机构场地意外险、公益创投项目补助、社会组织助力计划、三社联动服务项目的支出等。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6 大类，资金 8801.37 万元。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9561.63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武汉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职责履行主要在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社会福利工作、社会救助工作、老龄和社会事务工作，残联事务工作、基本建设专项工作方面。全年创建湘口街汉江村和双塔村 2 个农村社区，孵化培育社会组织 16

家，实施沌阳街、沌口街三社联动街道社工服务项目 2 个；新建 5 个农村互助照料中心和 7 家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完成农村福利院平安工程建设；对 1703 名救助对象信息进行核对，并对其信息进行区级网上公开；年满 80-89 岁高龄养老津贴发放 17471 人次，年满 90-99 岁高龄养老津贴发放 1692 人次，年满 100 岁高龄养老津贴发放 29 人次；为全区 3.8 万名 60 岁以上老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实际 700 人次残疾人参与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残疾儿童康复服务达到 97 人，残疾人职业培训 23 人，残疾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 80 人，推荐残疾人上岗就业 90 人、推荐残疾人扶持创业 12 人。2019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86.6 分，绩效等级为良。

(二)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1.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73.95 万元，执行数为 286.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69%。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创建湘口街汉江村和双塔村 2 个农村社区；二是孵化培育社会组织 16 家；三是实施街道社工服务项目 2 个；四是全年进行社区工作者培训 1 次，实际进行志愿者培训 1 次，社会组织培训 2 次，社工综合培训 1 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初目标值未能确定直接服务人次，仅确定开展活动场次。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指标须进一步加强。

2. 社会福利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59.92 万元，执行数为 1498.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37%。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新建 5 个农村互助照料中心（服务点）；二是新建 7 家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三是完成农村福利院（纱帽街农村福利院）平安工程建设；四是建设完成沌阳街江大园社区中心辐射式服务点；五是完成特定对象的老年人能力评估 157 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建成中心辐射式服务点与年初指标有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指标设置进一步完善。

3. 社会救助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467.07 万元，执行数为 3368.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41%。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对全区低保在册对象 1416 户进行全面核查；二是城乡低保提标综合幅度实际达到 9%；三是完成了 1703 名社会救助对象基本信息区级网上公开，并在街道（乡镇）和村（社区）进行公示；四是完成沌口街购买社会救助家计调查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需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指标设置完善，加强预算执行进度。

4. 老龄和社会事务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86.84 万元，执行数为 520.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63%。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为 60 岁以上老人办理老年证 1.5 万份；二是发放 80-89 岁高龄津贴 17471 人次，发放 90-99 岁高龄津贴 1692 人次，发放 100 岁以上高龄津贴 29 人次；三是为全区 3.8 万名 60 岁以上老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四是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6688 人次，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37540 人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

行需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指标细化，加强预算执行进度。

5. 残联事务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06.16 万元，执行数为 1989.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9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700 人次残疾人参与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二是残疾儿童康复服务达到97 人，残疾人职业培训23 人，残疾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80 人，推荐残疾人上岗就业90 人，推荐残疾人扶持创业 12 人；三是发放 1950 人残疾人特困生活补助，发放 622 人精神服药补贴，发放 1354 人失地农民持证残疾人生活补助。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七项工作任务中有两项工作未及时完成；二是预算执行不理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按照工作进度，及时完成工作安排；二是统筹考虑资金情况，加快预算执行。

6. 基本建设专项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38.03 万元，执行数为 1138.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综合福利院 1-4 号公寓屋面实际改造 2831.6 平方米，外墙面维修实际改造5628 平方米，门窗实际改造 1525.31 平方米，完成新建围墙 133 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维修改造项目建设工期超期三个月。下一步改进措施：项目指标设置更加完善。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3.72 万元，比2018 年增加 25.71 万元，增长 37.81%。主要原因是年度内聘用制员工有增加，其办公经费统一放在局机关列支，导致年度内运行经费增加。主要用于办公费 17.73 万元，印刷费 1.66 万元，邮电费 0.43 万元，差旅费 0.41 万元，培训费 1.1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4 万元，劳务费 10.34 万元，委托业务费 10.09 万元，工会经费9.85 万元，福利费 1.35 万元，其他交通费 12.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9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 年 12 月 31 日，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民政局（汇总）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 辆，机要通信用车0 辆，应急保障用车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0辆。由于该车辆为原社发局购入给沌阳街文体中

心使用，后机构分立该车辆划至我单位账上，但不由我单位使用，故资产显示有车辆一台但无车辆运行费。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加快养老设施建设

2019 年度，分别在三个街道选址新建7 家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同时引进楚鑫社工、乔亚养老等企业开展社区老年服务中心社会化运营；新建 5 个农村互助照料服务点并投入使用；完成区级养老中心存爱国主体工程，相关配套工程完成近半；完成区综合福利院、农村福利院维修改造和消防达标工作。

二、推进“互联网+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投资303 万元建成区级“互联网+居家养老”信息平台并正常运行，录入老年人数据4.5 万余条，积极开展居家养老线上线下服务，成功申报国务院第三批智慧健康养老试点示范（全省仅两家）；新建“互联网+居家养老”线下服务网点2 处，医养深度融合的颐德养老中心与江大园社区共建，建成中心辐射式居家养老点示范效应明显；推动老年人能力评估工作，两家评估机构对购买社会养老服务的托底老人、民办养老机构代养人员和原居家护理对象共 209 余人进行能力评估。

三、以三社联动为抓手,提升基层治理水平

做好换届后居（村）委会成员能力提升培训和持证社工培训，举办两委换届后社区（村）成员培训班3 次；投资近 100 万元建成区级社会组织孵化器并成功运行，培育发展社会组织32 家；积极参加省、市公益创投大赛并屡有斩获，获资助项目 6 个资金 40 万元；结合迎军运主题开展全区公益创投大赛，投入 40 万元资助项目 30 个，全区社会组织参与三社联动势头旺盛；将三社联动、红色引擎

工程及社区品牌打造一起部署，联创联动，将共建共治共享的社区治理格局向纵深推进，品牌效应凸显。

四、落实机构改革，完善救助体系

我区将老龄、残联、救助业务进行整合，精简人员、打通业务、共享数据，在武汉市率先开展失地农民大病救助，实行城乡低保一体化；现已基本形成以城乡低保救助兜底线、以医疗救助及临时救助等专项救助为补充、以失地农民大病救助为特色、车都慈善基金二次兜底的高标准救助体系；继续推进阳光慈善基金拓面提标，引导更多社会主体参与公益事业，提升审批效率，成为救助体系的有益补充。

五、落实儿童福利工作

继续实施散居孤儿社工工作，为我区7名孤儿提供精神、心理等方面的专业服务，帮助孤儿解决生活中的困难。督促指导街道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做好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定期走访、排查工作，做好日常管理，及时更新管理系统信息；召开全区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障联席工作会议，通报我区儿童工作完成进度以及今后工作安排；组织开展街道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工作业务知识培训，对140名儿童主任、督导员、成员单位联络员进行了留守儿童心理、强制报告制度、儿童主任日常工作等方面的业务培训，提升基层儿童主任工作能力。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加快养老设施建设	新建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新建农村互助照料服务点;完成区级养老中心存爱国主体工程;完成区综合福利院、农村福利院维修改造和消防达标工作	分别在三个街道选址新建7家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同时引进楚鑫社工、乔亚养老等企业开展社区老年服务中心社会化运营;新建5个农村互助照料服务点并投入使用;完成区级养老中心存爱国主体工程,相关配套工程完成近半;完成区综合福利院、农村福利院维修改造和消防达标工作
2	推进“互联网+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区级“互联网+居家养老”平台信息录入,申报养老示范点;新建“互联网+居家养老”线下服务网点;完成老年人能力评估工作	“互联网+居家养老”平台录入老年人数据4.5万余条,成功申报国务院第三批智慧健康养老试示范点;新建“互联网+居家养老”线下服务网点2处,建成中心辐射式居家养老点示范效应明显;两家评估机构对购买社会养老服务的托底老人、民办养老机构代养人员和原居家护理对象共209余人进行能力评估
3	以三社联动为抓手,提升基层治理水平	居(村)委会成员能力提升培训和持证社工培训;培育发展社会组织;参加省、市公益创投大赛;开展全区公益创投大赛	举办两委换届后社区(村)成员培训班3次;区级社会组织孵化器成功运行,培育发展社会组织32家;积极参加省、市公益创投大赛并屡有斩获,获资助项目6个资金40万元;结合迎军运主题开

			展全区公益创投大赛，投入 40 万元资助项目 30 个
4	落实机构改革，完善救助体系	实行城乡低保一体化；各类救助资金及时发放；继续推进阳光慈善基金拓面提标	在武汉市率先开展失地农民大病救助，实行城乡低保一体化；每月及时发放低保金、临时救助、医疗救助等救助资金；继续推进阳光慈善基金拓面提标，引导更多社会主体参与公益事业，提升审批效率，成为救助体系的有益补充
5	落实儿童福利工作	实施散居孤儿社工工作；做好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定期走访、排查工作，及时更新管理系统信息；组织开展街道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工作业务知识培训	为我区 7 名孤儿提供精神、心理等方面的专业服务，帮助孤儿解决生活中的困难。督促指导街道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做好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定期走访、排查工作，做好日常管理，及时更新管理系统信息；对 140 名儿童主任、督导员、成员单位联络员进行了留守儿童心理、强制报告制度、儿童主任日常工作等方面的业务培训，提升基层儿童主任工作能力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一、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反映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的支出。

三、老年福利：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四、社会福利事业单位：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五、残疾人康复：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康复方面的支出。

六、残疾人就业和扶贫：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就业和扶贫等方面的支出。

七、城市（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反映城市（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的支出。

八、临时救助：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九、城乡医疗救助：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十)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

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

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部门决算公开咨询电话：84891514